

关于 2025 年清明节放假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5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4〕12 号）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经研究，现将学校 2025 年清明节放假有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放假时间

4 月 4 日至 6 日，共 3 天

二、有关工作安排

（一）严格落实值班带班要求。各部门、单位要严格落实值班规定和要求，做好值班值守工作，并在淮工办公室主任微信群在线填报值班安排情况，包括带班领导、值班人员、值班地点、电话等。

（二）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。相关部门、单位假期前要进行安全检查，加强对实验室、食堂、宿舍等校园重点场所安全风险排查，研判风险隐患，开展安全教育，提醒师生注意清明祭扫防火安全、节假日出行交通安全等。

（三）认真做好突发事件处置和信息报送工作。各部门、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学生辅导员、班主任要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，如遇有重大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处置，并按规定及时向学校报告，坚决杜绝迟报、瞒报，确保全校师生度过一个健康、文明、平安的清明节假期。

党政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3 日